



恩典攝影學會 會員作品比賽(照片組)規則

生效日期：二零二一年一月

舉辦目的：

- A. 為鼓勵會員提高攝影創作之技術水平，由比賽部舉辦月賽及各項專題比賽，而本會之名銜考試/申請及頒授章則，第二章 2 項考試資格 A.i. 碩學會士(A.GPC)，亦以曾經依章參加任何年度"連續六個月"月賽之紀錄作為申請資格其中之一的規定。
- B. 為提高攝影藝術交流，秉承本會"以相會友"之宗旨。凡參加下列各組別月賽而欲計入全年度總積分評比者，必須參加本會每年度會員作品聯展（詳情展覽部會於展覽前公佈）。

月賽細則：

- A. 定每個月最後之星期二舉行而參加月賽之照片，務須於比賽當日下午七時十五前送達比賽場地予工作人員(如遇有改期，另行通知)。
- B. 每次月賽最小由三位評判員負責評選，以表公允；評分標準初選為每位評判員給最低 1 分，最高 5 分，以初選積分為全年總積分為統計基準。

組別：

- A. 照片組(黑白及彩色混合評選):設甲級及乙級
 - a.) "甲級"參加照片必須為 30.4X40.6 公分(12X16 英吋)或以上，不得超過 40.6x50.8 公分(16 吋 X 20 英吋)，而必須以足度之 40.6x50.8 公分(16 吋 X 20 吋)之厚咭裝裱。
 - b.) "乙級"參加照片不得超過 20.3X30.4 公分(8X12 英吋)為限，裝裱隨意。
- B. 數碼組影像: 條例請另參閱本會網頁月賽欄目：<http://www.gpc-hk.org>

參加資格：

- A. 凡初次參加照片組月賽之會員，必須參加乙級，"甲級"及"乙級"參賽者，必須遞交四張照片（以初選中四張作品分數，計入全年總積分作統計）
- B. 初次參加月賽而欲位列甲級比賽者，可於壹月份月賽截相前，將六幀符合甲級規定之照片交至比賽部，進行甲級水平評核，如評核及格，由比賽部主任通知即可參加該年度之甲級月賽，否則只可參加乙級；此項甲級水平評核，只適用每年度之壹月份月賽前辦理，而在年度其餘月份。並不適用。

獎項：

- A. 照片組甲級及乙級每級別基本設冠、亞、季軍各壹名及優異兩名，各獲證書一份，以茲獎勵。(2021 年度開始，冠、亞、季軍者並可獲獎購物禮券一張)，比賽部主任有權在當月比賽中調整該月份獎項，舉凡於該年度曾獲得冠、亞、季軍及優異之作品，不得再參加該年度之月賽。
- B. 特別獎項：
 - a.) 各組每級別之冠、亞、季軍之作品而有參加該年度有六個月共 24 張之紀錄，均可參加該年度最佳作品比賽，每組每級別設冠軍（相皇）一名。而曾獲全年最佳之作品(相皇)，則永遠不准參加各組別之月賽。
 - b.) 全年(12 個月)最高點數獎：頒予照片組甲級、乙級之最高點數獎一名。(每次賽事之冠軍 4 點、亞軍 3 點、季軍 2 點、優異 1 點)。
- C. 全年(12 個月)最高積分獎：頒予照片組甲級、乙級之最高積分一名。

附註：如該年度如未有連續 12 個月之參賽者，全年最高積分及點數獎，即自動失效。

- D. 全勤獎：凡於全年(12 個月)每級別統計，參賽不少於四十八幀不同作品者，至年終經核對無訛，則獲頒全勤獎。

升級：(照片組乙級參賽者適用)：

- A. 全年(12 個月)總積分平均分合格者，升級甲級比賽。(該年度之平均分合格分數，會經由比賽部於年終核定；並於翌年一月份公佈)。
- B. 凡考獲本會碩學會士(A.GPC)名銜者，升級甲級比賽。
- C. 為公平計，擁有本會博學會士(F.GPC)名銜之本會會員，不獲參加月賽

其他：

- A. 參賽者必須擁有作品的版權及承擔作品有違反法律和版權條例的全部責任。本會不承擔因參賽作品產生的任何法律責任。
- B. 參賽的作品本會擁有在會所展出及在本會網站發表，或在本會月報，其他報章/媒體刊登的權利，參賽者不能提出任何索酬。
- C. 以上各條款及附件，如有未盡善處，本會理事會有權得以隨時修訂，而於月報中通知，凡參加本會上述各項比賽之會員，即當自動遵守及同意上列規章，不得異議。

參加資格：凡恩典攝影學會有效會員，皆可參加。

提交作品：每位參加者必須每月提交作品四張。

參加者必須將參賽作品以電郵遞交至本會比賽部主任，收件郵址(EMAIL)：gpchk.mc@gmail.com

參加者的電郵必須以文字列出下列各項資料：

舉例：

參加者姓名：陳大文

會員編號：LM001

作品題名：

- (1) 一團和氣
- (2) 二龍爭珠
- (3) 三陽啟泰
- (4) 四季平安

作品規格：

參賽作品必須為 JPG 檔案，其他格式的檔案概不接受。

檔案的解像度必須設定為 300dpi，尺寸不得大於 1920 x 1280(pixel 像素，不超過 3mb)，為免排序出錯，

檔案請依 1,2,3,4 順序，並必須與參賽題名排序吻合，

檔案名稱的格式必須依照下列格式設定：

[年度] + [月份] + [會員編號] + [參加者姓名] + [作品序號]

例如：參加者的會員編號是 LM001，參加 2020 年 1 月份的月賽，其參加作品的檔案名稱則必須設定為：

2020_01_LM001_ChanTaiMan_01

2020_01_LM001_ChanTaiMan_02

2020_01_LM001_ChanTaiMan_03

2020_01_LM001_ChanTaiMan_04

如作品規格不符合本章則之規定，本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但不會影響同一作者其他月賽組別符合規格的作品參賽。

截止收件日期：

除另行通知外，網上月賽的截止收件日期為每月最後一個星期二之前的星期五凌晨零時即 (星期四) 23:59 (香港時間 GMT+8)。以送交電郵的日期為憑，逾期遞交者，本會有權拒絕受理。(例如星期二評選，作品要於對上之星期四午夜 11:59 前電郵至收件郵址)

參賽規則：

每位參加者每月最多可提交四張作品參賽而全年必須提交四十八幀不同作品。

在過往的月賽中曾經獲獎的作品，概不接受參賽。

參加者必須擁有參賽作品創作版權，如因參賽而引起之一切版權紛爭或法律責任，本會概不負責。

評審團之決定為比賽之最終決定，參加者不得異議。

凡投件參加本比賽之會員，即表示明白及同意遵守本章則。

如違反本章則者，本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已獲取的分數亦會被扣除。

如本章則有未盡善之處，得由理事會議決通過修訂。

恩典攝影學會理事會對本章則擁有最終解釋權。

獎項：

每年一月至同年十二月為一個年度計算。

每月月賽設冠、亞、季軍各一名，優異獎兩名(比賽部主任有權在當月比賽中調整該月份獎項)，各獲證書一份，以茲獎勵。(2021 年度開始，冠、亞、季軍者並可獲獎購物禮券一張)

[年度相皇]

每月月賽中獲冠、亞、季軍的作品，均直接入選年度總評，有資格競逐年度相皇及其他獎項(參加者必須於年度的月賽中，參加了不少六個月的月賽，否則其入選年度相皇的作品將會被全部取消參賽資格)。

[年度最高積分獎]

參加者提交參賽的 4 張作品，於每月月賽初選評分中獲得分數，可累計至年度末。

每年度累計最高分的頭三位，獲得[年度最高積分獎]的[金、銀、銅獎]。

以上各條款及附件，如有未盡善處，本會理事會有權得以隨時修訂，而於月報中通知，凡參加本會上述各項比賽之會員，即當自動遵守及同意上列規章，不得異議。